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1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4,991,36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48%）的股东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减持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4,991,364股。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收到股东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4,991,36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4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拟减持原因：公司经营需要。

（二）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与转增的股份。

（三）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4,991,364 股（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2%。）

（五）拟减持时间：自本减持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六）拟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市场价格决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的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二）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截至本公告日，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三）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法规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四、备查文件

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